

字比人大

王太生

观书不语,心生一想;书者粗杆狼毫,宣纸上写字,有时字比人大。

一个字在宣纸上呈墨色花,一撇一捺,也是一叶一瓣,亦如伞,慢慢撑开,书者屏声静息,气沉丹田,神是凝聚的,浸淫其中,心无旁骛。一个字,意念之中,比人还大。

字比人大。在书者心中,字确实大,大得满眼是字,大得布满天空。把一个字搭起来,字如一小屋,小屋里能住人。

中国书法,讲究形态美。字很富态,很俊俏,也很飘逸,一个字在书写过程中要呈现出它的美,人在书写时,哪怕极小的字,也要把它看作很大很大,一笔都不能少。

字大,是其意境大,气象大,姿势朗阔,雍容华贵,仪态万方。写字的人,要知道它的大,在书写时,个体就变得渺小,字却越来越大。

一个字,在很多年前就有了。老祖宗创立的字,年龄比你大。少一笔,都不足以撑起它。如果把一个字看得很轻很小,小得不足够引起重视,字就写不好。

写字应进入空灵佳境,我曾经觉得,宣纸上写字,不想,直抒胸臆,羊毫所至,墨色淋漓,尘佛俱静。纸上写字时,什么都不想,想到的只是字。这个字,在脑子里,想办法让它活起来,活在纸上,翰墨香里,痕迹生动。

字是一个痕迹,一个人用脑和手写出来的痕迹。这个痕迹是美的,因为这个人在书写时,目光如炬。

形式上的书写,有些字确实比人大。我在一寺庙前,看见山壁石刻的一个“佛”字,比好几个人都大。

佛比人大,字也就大,比人大的佛字,在提醒敬香朝拜者,把大大的“佛”字放在心中。天地之间,人是渺小的。人在写字时,尤其是纸上书写,他是想呈现和表达什么,字里藏着这个人的情感、意念,他对这个字满怀敬畏。

一个字,所蕴含的思想,表达的意思,我们也许都懂,也许并不是完全懂。字应该是大的,所表达的意思、境界、情感也很阔大,比如,天、地、仁、义、师;金、木、水、火、土……

字是情怀、胸襟,亦是道,古往今来有那么多人,在认真写字。

看待一件事的大与小,是我们对这件事的态度,就像看山,满眼是山;观水,满眼是水;望树,满眼是树……

投入地做某件事,这事在眼中就大。

磨刀人磨一把剪刀,要花半天工夫,认真地磨,不停地用布擦拭,拿拇指在刀锋上试,这把刀比什么还大。

瓦匠砌墙,手中托一块砖,比什么都大,眯缝眼睛,比画垂直与整齐,然后,浇浆、敲打、抹平、定位。所以,在老巷里,我们见到那些青砖老墙,几百年后,依然挺立不倒。

剪刀与砖,比人还“大”。这个人在用心做这件事时,把自己隐去,他做的事,手中的器物在眼中聚焦,变得又大又具体。

有一老者书家赠我“厚德载物”四字,一直收藏,如果把它装裱起来,弄一镜匾悬于书房,我坐在墙下写字喝茶,外面的人走进来,远远望去,字比人大。

我们想一件事,看一个人,应该站在低处、渺小处,全神贯注,向上观望,有些东西在我们心中比实际的大。书者写其字,字确实比人大。



秋深多寒意,何愁无人陪?相对茶一盞,满山黄叶飞。

我追求的不是把画中情境变为现实情境。现实情境是很无趣的,但是内心情景是最美好的。所以不要把我的诗和画想成一个可以落实的情境,哪怕有条件落实也最好别去落实。因为你知道真正踩在那个地方的时候,那个当初认为很美好的东西就没了。

——老树画画

岛屿书

告别演出

盛文强

我还记得杂戏船的情景,每年夏秋之际,就会有杂戏船来到,沿着半岛曲折的海岸一路北上,在沿岸的渔村随时停靠。半岛沿岸丛生的巨礁加剧了杂戏船的衰老,它似乎随时都会在水面上塌陷。

杂戏船每年都会准时来到,他们早就摸清了附近村子的风土人情,每到一个村子,必是当地渔村的闲暇之时。杂戏船通常黄昏时来到,准备在夜晚的海岸上演出,所到之处,人们奔走相告,纷纷走出家门,在海滩上观看杂戏船上的把戏。后来者被挡住了视线,就攀到附近的废船上,礁石上也坐满了人,密集的人头纷纷朝向水面。

杂戏船由一架三桅的旧渔船改造而成,方形船头先在海浪中间冲出,远远望去,像水中飘来的古旧木柜,柜顶站满了蚂蚁大小的人。进港之后,杂戏船贴着海岸横了过来,帆也落了下来,透过桅杆,就可看见坑坑洼洼的船板了,正有十几个伙计在上面忙碌,打成捆的红毡由两个伙计从舱里抬了出来,摔到了船板上,伙计们纷纷避让。红毡横在船头,绳箍撤掉,两个伙计徐徐展开了那条红色通道,几乎完全覆盖了船板。船上红光一片,这是杂戏开场的前兆,红灯笼冉冉升起,高悬在桅杆上,在场的每个人脸上都是红彤彤的。

一阵鼓点过后,穿红衣的伶人出场了,鼓声停下,他脚踏船板的脚步声凸显出来,船体传来巨大的回声,船内似乎空无一物,人群顿时安静下来。伶人向观众鞠躬致意,这时又走上一个绿衣童子,双手端出了白玉盘,盘中整齐摆放着五只白螺,清一色的白,观众乍看去,只见到一团白影,玉盘和白螺混为一体。当红衣伶人从白玉盘中捧出白螺,这五只白螺才于瞬间获得了形体:这是五只高龄的白螺,其阔口能放进拳头,里面蜷缩的旋转状活物早已湮灭,取而代之的,是一团浸了药水的棉花。他举明火把药棉点燃,白螺里喷出了直立的火柱,随

后,他把燃烧的白螺抛到了空中,不等天上的螺落下,新的火螺相继飞起,五道火光把夜空分割成了十几个黑块。只见他双手不停地接住与抛起,速度最快时,火光笼罩住他的上半身,漫天的手臂及白螺都在火光中消失不见,那一刻,杂戏船上明亮如白昼,照亮了人群中无数张脸。

还有一个常见的节目,叫做空手取鱼。表演者来到舷边,俯身往水中观看,忽然挥手朝水中一指,随即回手急掣,便有一尾翻腾着的大鱼飞入他的手里,头和尾还在剧烈摇摆着。那次表演,破水而出的是一条近三尺长的梭鱼,正跟表演者撞了个满怀。他连忙双手抱住大鱼,单薄的身子也随着大鱼的扭动而不住摇摆起来,观众中发出一片惊呼,有几个身手敏捷的伙计已经齐聚船头,和表演者一起把大鱼给牢牢摁住了。

后来我们才知道,表演者袖子里暗藏梭镖,是机弦发射的,甩袖之时,带绳子的梭镖已经打进水中,早有同伙潜在水底,手中拿着活鱼等候梭镖到来。梭镖破水而入,水中之人便擒镖在手,把手里的活鱼插在梭镖上,把绳子连拽三下,船上的表演者知道一切就绪,就可以回手把线拉回,自然有活鱼飞上船板。离船最近的那几个观众,看过几场表演后,终于发现了这个秘密,消息在人群中立刻扩散开来,表演者的神秘魔法就不攻自破了,再表演之时,黑压压的观众中间掷出了贻贝和青螺壳,表演者招架不住,只得躲进后舱。不久之后,杂戏船上空手取鱼的把戏干脆取消了,当初空手取鱼所引发的阵阵惊呼已不可复闻,这样一来,人们反倒怀念起这虚假的魔术了。

快到半夜了,压轴的节目是隐身的戏法,表演者是个穿黑衣的年轻人,从演出一开始,他就坐在船舷上一言不发,仿佛一切热闹都与他无关。此刻轮到他上场

了,他跳下船舷,向众人拱手致礼。他朝身后挥一挥,跟班立刻递上来一块黑布,黑布之大,足以盖住全身,他毫不犹豫地钻进了黑布里,还没等观众反应过来,他就成功地把自己变没了,黑布委顿在地。跟班掀开布幕,四处找他不到,众人以为他是在开玩笑,呼唤几遍,却不见回应,船上立刻陷入骚乱,戏班的班主走上前来,看了看地上委顿的黑布,跺脚大骂。但这一切无济于事,因为他已经远遁——他成功地把自己变没了。围观的人群中嘘声一片,班主朝着海面大发雷霆,人群中又爆发出阵阵哄笑,这更增添了班主的恼怒,他恨不能把船放火烧掉,所幸及时被徒弟们拦住了,他半晌未动,忽然甩开徒弟们的手,一瘸一拐走进了后舱。这时人们才看清,原来班主是个瘸子,全身的重量都落在左脚上,右脚只是轻轻点一下船板,留下了一轻一重的脚步声。

那天的杂戏演出破绽百出,最终以一个伶人的逃走为转折点,走向了难以挽回的失败。同样的把戏,再也提不起人们的兴趣,一船消耗甚巨,班主变卖船只,最终不知去向,消失在广袤的半岛腹地。

当年的杂戏船倒扣在海底,落潮时能看到海藻密集的船底,像一片忽然出现的陆地,几只长嘴佳鸟落在上面,坚硬的喙几下就刺穿了淤泥和海草。它们在这豁口上不断敲击,木板的浊音传来,让人想起当年杂戏船的盛况。

黄昏,东南风送来了涨高的白潮,并伴着沉重的喧哗,向海湾里压来。潮水淹没了佳鸟的细腿,其中为首的一只挪动脚步,一瘸一拐走了几步,猛然用单足把整个身子弹射起来,细爪掀起了船底的淤泥,泥点被甩到了半空。

那只跛足佳鸟飞离船底时的奋力一蹬,似乎有千钧之力,把杂戏船踩进了海底深处——由海水和淤泥构成的万劫不复的深渊。